



神秘文化精品系列

神话 经典

SHENHUAJINGDIAN

刘城淮 刘爱梅 编著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神
话

文化

精
品

系
列

神

话

经

典

刘城淮
刘爱梅
编著

主 编：刘城淮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神秘文化精品系列

神话经典

刘城淮 刘爱梅 编著

责任编辑:曾昭来

*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:410006)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电大印刷厂印刷

*

1996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15 插页 4

字数 359,000 印数:1—10,000

ISBN7-5404-1504-5
1·1196 定价:18.00 元

湘艺版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直接与印刷厂技质科联系调换

神农，即炎帝，中华民族的始祖神和农神，华夏民族的图腾。他发明了耒耜、斧头、锄头等农具，教民耕作。他“始尝百草，始有医药”为中医药的始祖。



图中手捧八卦盘的人为伏羲，是中国古代神话中人类的始祖。传说他与女娲成婚而创造了人类。伏羲还教民结网，捕鱼狩猎。据中国古代典籍记载，他还是八卦的创始人。





四川汉画像
砖中的西王母形
像。



东汉伏羲女娲
画像砖/四川郫县出土。画中人首蛇身的
伏羲女娲像，上身相拥，两尾相交系结，
表明伏羲、女娲是造
人类、掌婚姻、司生
育的生命之神。



催生娘娘又名注生娘娘，是传说中主司生育的神，专门保护孕妇、产妇和婴儿，是过去妇女最崇拜的偶像之一。右为痘疹娘娘。



四值功曹：道教所信奉的值年、值月、值日、值时的四位小神。主要职责是记录功劳，掌管功劳簿。



金平和



吕洞宾



柳青娘



何仙姑



蓝采和



韩湘子



曹国舅



张果老

八仙全图



六丁六甲：道教护法神。包括 12 位神仙。

传说能“行风雷、制鬼神”。



上图《麻姑》，下图《天女》，(清) 吴友如木刻



《山海经·海外北经》上说，有个叫夸父的神人，耳垂两条黄蛇，手持两条黄蛇，为了征服太阳，一路追赶它，直至口渴而死。临死他扔出的手杖，化为一片树林，名曰邓林，为后人提供绿荫。



玉兔捣药/八月十五，一轮明月挂在空中，人们不免想起传说中的月宫，说起嫦娥奔月、玉兔捣药。图为西藏日喀则地区夏鲁寺屋脊上的琉璃饰件。

《神秘文化精品系列》总序

刘城淮

人类诞生以来，在漫长的两三百万年的“古人”时代中，对世界的一切都无法了解，也不去探究其所以然；对许多迫切的问题都无法解决，也不去寻求解决之方。直至步入“新人”时代的旧石器晚期，人类才开始有意识地去探究世界一切的奥秘，寻求解决许多迫切问题的方法。但一般人限于低下的实践能力与思维能力，对世界一切的奥秘不能进行科学的探索，对许多迫切的问题无力求得现实的解决，而只是凭主观的幻想行事。其幻想的结晶，便是神秘文化。

神秘文化的载体，主要是神秘故事。神秘故事的首章为上古神话。上古人民视物与人一样，并强过于人，赋予万物以灵魂，将万物神魔鬼怪化，由此创作出了不自觉神话。后人不断传道着它，又逐渐新作了半自觉神话、自觉神话。于是，神话成了神秘故事的源头与重要成分。

后人进一步将“鬼”、“怪”从神话中分化出来，使之独立存在，为之创作了鬼话、怪话。又将原始的自发宗教改造成自为宗教，创作了宗教故事（如我国的巫话、仙话、佛话）。它们都充满着神秘性，也都是神秘故事。

另外，从文明社会初期起，人们将神话与历史传说结合起来，创作出了史诗。史诗中既有现实的人物、故事，又有奇幻的人物、故事，但弥漫着神秘气氛，所以仍属于神秘故事的范畴。史诗是人们的现实性思维增强、奇幻性思维减弱的表现。其另一表现是不再赋予动植物矿物以神性、鬼性、怪性，而只赋予它们以人性，创作出了动植物矿物故事；其中虽然没有神鬼精怪，可是动植物矿物的人化还是超现实的；因而，它在神秘故事中也占有一席地位。再者，对远古与后世形成的民俗，人们探求其根源，常用奇幻故事予以解释；它们，同样属于神秘文化之列。

这样，神话、鬼话、怪话、宗教故事、史诗、动植物矿物故事与民俗故

事共同组成了神秘故事。它们大多是民间创作，少数是文人在民间创作的影响下创作出来的。其中大部分是积极的，只有一部分染有消极的迷信色彩。积极之作，对于古人曾经发挥过巨大的作用，对于今人仍然作用很大——通过它们可以了解古人的生活、斗争、思想、感情、发明、创造、功绩、理想，学习古人的品德、才干、经验、教训，获取各种的知识、教育，洞察历史的进程、规律，欣赏形形色色的艺术，享受五彩缤纷的美感，借鉴创作的方法、技巧，汲取丰富的语言、文辞……。它们还会作用于将来的人们，以至永远。

我国的神秘故事，丰美之至，其思想内容之深广、艺术之精美、形式之多样，均为全球之巨擘。它是珍贵无比的精神财富，我们应为之骄傲、自豪，更应很好地加以继承、发扬，以促进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，并为促进人类文化的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。

因此，湖南文艺出版社的富有远见卓识的领导与编辑同志，决定出版《神秘文化精品系列》。我们即按照其要求，进行编选。

本系列包括了我国的神秘故事的各种体裁。每种体裁编选一本。每本都选收我国各个民族的有代表性的优秀作品。有些作品从古籍中选录，对其文言予以“信而达”的翻译；有些作品从现在民间口头的讲述中选录，加以保持原有风貌的整理，或采用已经发表之作，略予润色。为了帮助读者欣赏，每本书均有前言，对该种作品的有关问题作了言简意赅、深入浅出的说明；每个故事均有“导读”，画龙点睛地说明了有关的东西。为了增强观赏性，每本书均插有适当的图画，它们分别选自古今著名画家、古代民间艺人之作与文物照片、考古摄影。

所以，本系列有其明显的特色：它是第一个完整的神秘故事系列，各种体裁均有之；它又是第一个全面的神秘故事系列，各族的见诸古籍的与流传于口头的、民间创作的与文人再创作的、各个历史阶段的与各个类别的均有之；它还是一个精粹的系列，所选的作品全是精华。此外，它图文并茂。由是，它独领风骚，并填补了我国出版神秘文化作品方面的空白。

读了本系列，人们即可鸟瞰我国神秘文化故事的概貌，洞悉其精髓，吮吸其乳汁。执此之故，本系列适合一般读者的需求，同时能供研究者参考。

1995年3月1日于晨俊斋

前　　言

广阔闳大、浩浩汤汤的民间文化长河，其源头是神话（散文体的与诗歌体的）。

神话，一个多么美妙的词语！每当看到它时，人们的眼前便会浮现出奇幻莫测、无比诱人的景象。每当见到异常奇妙的美景时，人们便会脱口而出地说那是神话世界。

对神话，几乎没有人没有听讲过，也几乎没有人不喜爱。它的影响，不仅在民间文化中，而且在整个人类文化中，都是最为源远流长、广泛深入的。从它问世以后的各个时代的许多方面，均可看见它那巨大而奇秘的身影在矫健地飞翔。

但是，神话的性质、内涵、类别、发展、艺术性等等，一般人并不怎么了解。这里，我们略作说明。

神话，概言之，是描述神灵以及跟神灵相关联的人物的故事。

具言之，神话则有三种。

最主要的、最早出现的一种神话，是不自觉神话。它是以积极而原始的幻想，不自觉的艺术方式，神魔鬼怪为主的形象，折射大自然与社会的具有立体性的口头故事。这种作品，有六个特点：一、综合地折射着现实，即大都兼具大自然、社会的成分，不过各有侧重；二、对现实的折射借助于积极而原始的幻想；三、是以神魔鬼怪为主角的口头故事，人在里面居次要地位；四、是不自觉的艺术，即作者不视它为

虚构的艺术品，而认为它所描述的一切是真实的；五、有着神圣性，作者与许多听众都以它为能够直接帮助人们生活、斗争的神秘武器，往往在充满神圣气氛的场合中庄严地讲述它；六、秉赋着立体性，即其内容是特殊的百科全书，其体裁多样化，其表演形式不一，其功能很多，发挥着艺术、自然科学、社会科学、美学、哲学、风俗、宗教等作用。

不自觉神话诞生于上古时代（旧石器时代晚期至青铜器时代前期——在我国汉族为殷代）。那时，人们的实践能力低下，生产、生活水平低下；因此，人们的认识能力也低下，其思维是原始思维，倾向于神秘化、泛推化（不顾必需的条件，广泛地类推）、形象化。在这样的消极的经济基础与蒙昧的思想基础之上，上古人民没有任何艺术的概念。他们先是通过想象与联想（由一件事物想起与它接近的、或相似的、或相关的、或相反的另一件事物），生发了“人化物”的心理、观念，与对“人化物”的崇拜。他们不能从本质上把人与物区别开来，而以为其它万物跟人一样；同时，他们目睹其它万物均有胜过自己之处，自己缺乏力量去驾驭其它万物，便以为“人化物”具有奇秘书，敬畏“人化物”，祈求“人化物”保佑自己、不危害自己，并希望借助于“人化物”对其它万物加以支配。加上人类的喜欢探奇与爱好故事的天性、心理，他们遂创作了“人化物神话”。以后，他们由于梦境的逗引，萌生了灵魂观念，相信万物有灵，认为灵魂是人体、物体的主宰，它意味着生命，人、物有它则生，少它则病，无它则死；它无形无影，自由活动，可进入人、物体内，又可离开人、物独自存在。他们看到人、物的影子，以为那是灵魂的显形，更其信仰灵魂。在他们的心目中，灵魂比人、物要强大，能够对人、物施福降祸，尤其是死人、死物的灵魂——鬼更加如此。由是，他们又崇拜起“灵化万物”来，特别崇拜鬼魂，并创作了“灵化万物神话”。由他们观之，“灵化万物”较之“人化物”，其奇秘书更加强劲，更能满足他们的愿望。但是，渐渐地，他们觉得“灵化万物”的作用还不够，遂将“灵化万物”的一部分提高一步，塑造出了“神化万物”（神魔）的形象。“神化万物”与“灵化万物”一样，纯系子虚乌有，可他们坚信其存在，那些满脑子充满着神鬼意识的病人与特异功能者有

时好像看见了神鬼，这更增强了他们对鬼神的虔信。在“神化万物”中，其善者为神，其恶者为魔，有的则既有善的一面，又有恶的一面；而不论神也好，魔也好，比起“灵化万物”来，更加神通广大；所以，他们非常崇拜神魔。因而，他们又创作了“神化万物神话”。倘说，不自觉神话滥觞于“人化物神话”，滋长于“灵化万物神话”，那便成熟于“神化万物神话”。它们一道组成了上古神话。

上古神话均是不自觉神话。然而，不自觉神话在后世也有之。一来，后世或多或少地存在着消极的经济基础与蒙昧的思想基础；二来，上古人民的传统思想对后人存在着深远的影响；执此之故，后人不时有不自觉神话之作。当然，其数量不多，并且随着社会的愈来愈发展，其作品会愈来愈少，最后必将趋于消失。

继不自觉神话而起的一种神话，是半自觉神话。它是以积极而含有原始性的幻想，半自觉的艺术方式，神魔为主的形象，折射社会的生活、斗争的功能较复杂的故事。与不自觉神话相比，它有相同之处，也有相异之点：首先，它主要是对社会事物的反映与加工，而很少描述纯粹的自然现象；其次，它的幻想的原始性减少了，文明性增加了；第三，它是半自觉的艺术，作者在一定程度上将它作为艺术来创作，又不完全视之为艺术，相信它的实在性，但并不完全以为它有神奇的实用性；第四，它在作者与听众（读者）的思想里，神圣性与功能性小于不自觉神话，而大于其它的艺术形式；第五，它的主人公主要是神魔；第六，它既有劳动群众的口头创作，也有文人学士的书面创作。

这样的神话，是在青铜器时代后期（我国汉族为周代）萌生的。此时，社会的生产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，人们的思想意识有了长足的进步。由此，人们对鬼神的态度有所改变。大多数人尽管仍然相信鬼神，但不像上古人们那样虔诚地信赖，而对鬼神的作用日益贬低，对鬼神的敬畏日益削弱，并日益注重人的作用，日益珍视人的价值。有如周公，认为神鬼对人的作为决定于人的行动：“皇天无亲，惟德是辅。”（《尚书·蔡仲之命》）孔子，“敬鬼神而远之”（《论语·雍也》）。《诗经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的作者更怨天尤神：“浩浩昊天，不骏其德！”同

时，人们对艺术的看法有所改变，既将艺术当作通神的玄妙工具，像韩非对《清角》之曲的描述那样：“昔者黄帝合鬼神于泰山之上，……作为《清角》。”（《韩非子·十过》）又将艺术看作现实生活的反映，从美的角度加以欣赏，像春秋吴国季札听了《齐风》之歌，赞叹道：“美哉，泱泱乎！大风也哉！表东海者，其大公乎！国未可量也。”（《左传·襄公二十九年》）这样，他们便开始了半自觉神话的创作。

随着社会的前进，半自觉神话愈益繁盛，成了神话的主流。以我国汉族而言，由秦汉至隋朝，半自觉神话便创作了很多。但当社会再迈进到新的阶段时，半自觉神话的创作又日渐减少了。将来有一天，它还会停止产生，趋于销歇。

当半自觉神话步入低潮时，一种新的神话——自觉神话接踵而起。它是以积极而文明的幻想，自觉的艺术方式，神魔为主的形象，折射社会的功能单一的故事。它除了一些地方同于不自觉神话、半自觉神话之外，还有异于它们的地方：它的幻想是积极而文明的，其作者并不相信神魔，而只是将神魔作为艺术形象予以塑造，借以再现社会的生活、斗争，表达他们的思想、感情。再者，它是自觉的、功能单一的艺术；无论是就作者看来，还是就一般的听众、读者看来，它均与其它艺术形式一样，仅仅具有艺术的性质、美学的意义，通过给人以艺术的美感，而起到陶冶、启迪、教育、鼓舞人们的作用。

自觉神话出现于铁器时代已经走过一段路程之后，社会的生产与人们的思想均大大地发展了的时期（汉族为唐代）。这时的好些人，一方面否定神鬼的存在，认定人的形体死亡了其精神也就消灭了，自然物只是一种物而没有意志、不能自觉地祸福人，正如柳宗元说的：“天地，大果蓏也；元气，大痈痔也；阴阳，大草木也。其乌能赏功而罚祸乎？”（《天说》）。另方面，他们认识到了艺术的特质，将艺术品当单纯的艺术品来创作，宛若创作小说一般：“至唐人乃作意好奇，假小说以寄笔端。”（胡应麟《笔丛》卷36）小说的若干作者如此，神话的若干作者同样如此：他们创作神话的目的，不在于肯定神魔的真实性，张扬神魔的超自然力，发挥神话的奇异作用，而在于假借神魔的故事

来反映社会，宣扬其观点。因之，他们所创的神话便是自觉之作了。

从此，自觉神话日益发达，手执神话创作之牛耳。到以后某个时代，它还会一统神话文坛，成为人们创作的唯一的神话作品。

不自觉神话、半自觉神话与自觉神话，各具特色，但又有其共性，共同构成了神话。

从不自觉神话一花独放，到半自觉神话担任主角，再到自觉神话成为基干，形成了神话发展的三个时期，即不自觉神话时期、半自觉神话时期与自觉神话时期。这三个时期一以贯之，便合成了整个神话发展的全过程。它是完整的发展过程，适用于某些民族的神话，如汉族的神话。某些民族的神话的发展过程则没有这么完整，有的迄今还处于不自觉状态，像非洲的不开化部落之作；有的现在只达到了半自觉神话时期，像美洲的半开化部落之作。每个民族的神话发展的各个时期，其开始、结束的具体时间也不一致——以鄂伦春、鄂温克的神话为例：它们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才由不自觉转向半自觉，不久又进入了自觉。尽管如此，但不自觉神话——半自觉神话——自觉神话这个总的的趋势，对于所有民族的神话发展来说，都是必然的。它是整个神话的发展的一个规律。

二

神话自从降生于世，迄至今日，已有几万年，其内容十分丰富。大致说来，可分为四类。

第一类为自然性神话——以描述自然现象为主的神话。它主要描述各种自然现象的性能（性质、特点、功能）、源起与情景等。

自然性神话可说是古人的自然观的一部总集。它既展示了古人的共同的自然观，诸如天地观、日月观、云雨观、雷电观之类；又展示了各族作者的独具的自然观，例如我国作者的地理观（西部高山耸立，东南濒临海洋，黄河、长江横贯神州，草原，沙漠铺展西北……）。自然性神话还表现了大自然与古人的密切的利害关系：大自然给古